

校務會議程序 (應出席超過 2 分之 1 得開始會議; 應出席 85 人; 得列席 15 人)

113 學年度期中校務會議開始

一、報告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

二、人事異動：

(一)新進人員：

1. 宿舍幹事陳瓊惠(113.12.16 到職，由臺南市政府農業局調進)。

(二)退離人員：

幹事蘇秀惠於 113 年 10 月 2 日退休。

幹事廖雅玲於 113 年 10 月 1 日調職。

(三)行政人員異動：

1. 教師兼註冊組長王碧如(114.2.1 卸任)

2. 代理教師兼註冊組長陳俊良(114.2.1 兼任)。

(四)頒發生日禮券：

請1月份壽星出列，請校長頒發生日禮券：

李佳珍主任、陳虹宇老師、林有志老師、蔡明穎老師、朱明鴻老師、傅耀珍老師、黃美芳老師、李宓穎老師、張保詩老師、陳函秀小姐。

請2月份壽星出列，請校長頒發生日禮券：

黃斐汝老師、李建法主任、陳鶯文小姐、曾美堯老師、黃佩純老師、林震銘老師、翁小青老師、劉文富先生。

三、主席致詞

四、家長會致詞

五、各處室工作報告：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實習處、圖書館、輔導室、人事室、主計室、秘書、教師會(無)、學生會

六、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正本校「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要點」(如附件 1)，請討論。(學務處)

說 明：為符合現況需求提出修正。

決 議：

案由二：修正本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如附件 2)，請討論。(學務處)

說 明：為符合現況需求提出修正。

決 議：

案由三：修正「113 年曾文家商整潔比賽評分標準」(如附件 3)，請討論。(學務處)

說 明：考量學生人力分配及垃圾場距離、因應新冠疫情趨緩調整修訂整

潔評分標準。

決 議：

案由四：修正「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圖書館圖書外借要點」(如附件 4)，請討論。(圖書館)

說 明：

決 議：

案由五：本校「太陽能光電運動場暨屋頂空間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計畫標租案」後續擴充設置容量，提請討論。(總務處)

說 明：

一、依據得標廠商 113 年 12 月 11 日來函申請擴充設置容量。

二、本校同仁反映學校汽車停車位不足。

決 議：

案由六：圖資大樓南側停車處擬規畫設置太陽能光電停車場，因現有樹木(6 棵榔榆及 1 棵欒樹)存在，有移植之必要性，提請討論。(總務處)

說 明：

決 議：

案由七：修正本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如附件 5)，請討論。(總務處)

說 明：

一、依據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第六條規定略以：「各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至少每十年應檢討一次；必要時，得隨時修正之。」

二、113 年 3 月 8 日三讀通過施行之性平三法修正案針對性別平等教育法申訴時效已修正為「沒有時效」，是故新增分類號「0227 校園性平事件」。

三、「0013 主管會報」修正文字為「0013 行政會議」。

四、「0190/003 其他綜合高中業務」、「0264 軍械管理」因業務停辦予以刪除。

決 議：

案由八：訂定「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簡表」(如附件 6)，請討論。(總務處)

說 明：學期中如有異動，授權各處室滾動式修正。

決 議：

七、臨時動議